

# 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 年度，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监管指引第 2 号》”）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遵循《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切实履行股东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秉持严谨负责的态度，积极推动公司战略实施，加强公司治理，规范公司运作，全力支持公司高质量发展，维护公司和股东的权益。现将董事会 2025 年度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 一、公司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9.37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31.2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1 亿元，同比增长 71.1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 2.74 亿元，同比增长 70.48%。公司半导体行业实现营业收入 15.17 亿元，同比增长 46.50%，主要是公司集成电路制造用关键工艺材料产品技术优势日益凸显，产品类型不断丰富，新产品市场开发进展顺利，取得客户订单数量持续增加。报告期内，公司晶圆制造用关键工艺材料销量增加较多，其中，晶圆制造用电镀液及添加剂系列产品市场份额持续增长，集成电路制造用清洗、蚀刻系列产品在客户端拓展顺利，销售规模快速增加。涂料板块业务，2025 年度经营态势稳健，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4.19 亿元，受行业经济度及内卷困局影响，净利润同比下滑。

###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 5 次会议，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均符合有

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全体董事参加了全部会议并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不存在反对、弃权的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议案内容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5 年 03 月 04 日	《关于〈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新成长（三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新成长（三期）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新成长（三期）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关于〈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5 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制定〈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25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5 年 03 月 21 日	《关于向公司新成长（三期）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关于向公司 2025 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增值权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5 年 04 月 16 日	《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关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关于 2025 年董事津贴的议案》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预计 2025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研发项目计划的议案》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关于提名袁波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关于投资建设年产 50000 吨集成电路关键工艺材料及总部、研发中心项目的议案》
		《关于集成电路关键工艺材料项目调整增加产能、追加投资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 第五次会议	2025 年 08 月 26 日	《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调整新成长（一期）股权激励计划、新成长（二期）股权激励计划以及 2024 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授予/行权价格的议案》
		《关于新成长（一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关于作废新成长（一期）股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关于新成长（二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关于作废新成长（二期）股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关于 2024 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关于作废 2024 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增值权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 第六次会议	2025 年 10 月 28 日	《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制定、废止、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二）董事会对股东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股东会 3 次，其中年度股东会 1 次，临时股东会 2 次，审议议案共 31 项。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了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决议执行率 100%。

### （三）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关，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报告期内，公司共披露各类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 177 项，认真地完成了 2025 年度的信息披露工作。

### （四）规范化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监管要求，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上市规则》《监管指引第 2 号》等相关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充分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平对待全体股东，维护公司整体利益，提升公司的风险防范能力和工作效率，保障公司经营活动的顺利进行。报告期内，公司取消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原监事会相关职权，并设置职工代表董事。公司制定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并对《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股东会议事规则》等 31 项重要公司治理制度进行了修订。

### （五）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公司一直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报告期内，公司举办投资者交流会、网上业绩说明会等 4 次，通过深交所互动易平台回答投资者问题 177 条。通过网上业绩说明会、投资者联系信箱和专线咨询电话、在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进行交流，解答投资者疑问，以便于投资者快捷、全面获取公司信息，传递公司价值，提升信息透明度，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力度，聆听广大中小股东的意见和建议，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形成良好关系氛围。

##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各司其职，紧密围绕公司的核心业务和发展目标开展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 （一）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 6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监控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讨论并审议了《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4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5 年半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等 24 项议案。

### （二）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 5 次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会议，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根据公司《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对公司的经营现状、发展前景、未来的战略规划和布局以及重大投资等事项进行了深入的探讨，审议了《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关于投资建设年产 50000 吨集成电路关键工艺材料及总部、研发中心项目的议案》《关于集成电路关键工艺材料项目调整增加产能、追加投资的议案》等 8 项议案。

### （三）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 5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审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及其考核结果，讨论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归属条件成就，及新一期股权激励方案等相关事项，审议了《关于〈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新成长（三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新成长（一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新成长（二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 2024 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等 16 项议案。

### （四）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 2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提名委员会根据公司《提名委员

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审查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审议了《关于提名袁波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3 项议案。

####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严格遵守《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和内部规范的要求，忠实、勤勉地履行职务。通过定期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出席相关会议、审慎审议议案及相关材料，独立董事依托其专业知识与经验，就公司治理优化与重大经营决策发表专业性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 五、董事会工作计划

2026 年，公司董事会将持续恪守《公司法》《监管指引第 2 号》《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关键引领作用，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及风险防控体系，提升公司运作规范性及治理效能，为公司健康、稳定和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支撑。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做好信息披露工作，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不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与规范性，积极拓展与投资者的沟通渠道，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切实维护公司的共同利益，助力公司迈向长期稳健、可持续的发展之路。

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11 日